

无锡宏盛换热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无锡宏盛换热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业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工作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恪尽职守，为公司提供了高质量的审计服务，其出具的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因此公司拟继续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负责本公司 2020 年报审计工作。根据审计范围和审计工作量，参照有关规定和标准，与会计师事务所根据市场行情另行协商确定 2020 年度审计费用。具体内容如下：

一、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1）总体信息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立于 1993 年，2000 年由国家工商管理总局核准，改制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09 年吸收合并

江苏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更名为“中兴华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13年公司进行合伙制转制。转制后的事务所名称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华所”）。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1号东塔楼15层。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2082881146K。

经营范围为：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中兴华所具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以及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2019年度完成35家上市公司的年报审计业务。

（2）江苏分所信息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苏分所（以下简称“江苏分所”）前身为江苏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2003年12月。2009年与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合并，原江苏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整体变更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江苏分所；2013年随着事务所合伙制转制，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江苏分所变更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苏分所”。

江苏分所注册地址为江苏省南京市山西路67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1003025692941。

2019年度江苏分所承办了9家上市公司的年报审计业务。

2. 人员信息

中兴华所现有从业人员2086人。首席合伙人李尊农，现有合伙人131人，注册会计师817人，一年内增加注册会计师15人，其中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337人。

3. 业务规模

中兴华所2019年度业务收入109,163万元，净资产30,637万元，完成上市公司年报审计35家，收费总额3,461万元，涉及的行业包括化工行业、机械行业、汽车行业、医药制造、家电行业、电子信息、通讯行业、软件服务、输配电气、房地产、农牧饲渔、国际贸易、旅游酒店、有色金属、塑胶制品、纺织服装、

电信运营、文化传媒等。审计的上市公司资产总额均值 744,387 万元。

4. 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兴华所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1,335 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0,000 万元。上述相关职业保险能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 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1) 中兴华所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2) 近三年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如下：

因珠海市博元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2013 年财务报表审计，于 2017 年 8 月 16 日中兴华所被中国证监会没收业务收入 150 万元，并处以 450 万元罚款。

因新三板挂牌公司山东二十度智慧供热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报审计，2018 年 2 月 28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文号“证监会[2018]34 号”监管措施文件，对中兴华所及注册会计师采取监管谈话。

因新三板挂牌公司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报审计，2018 年 9 月 14 日收到山东证监局文号“山东证监局[2018]68 号”监管措施文件，对中兴华所及注册会计师采取出具警示函。

因发行债券公司余姚市四明山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13 年和 2014 年报表审计，2018 年 12 月 5 日收到宁波证监局文号“宁波监管局[2018]20 号”监管措施文件，对中兴华所采取出具警示函。

因新三板挂牌公司陕西伟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报表审计，2020 年 1 月 14 日收到陕西证监局文号“陕证监措施字（2020）5 号”监管措施文件，对中兴华所及注册会计师采取出具警示函。

2019 年 7 月 15 日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2019）17 号自律处分决定书，对中兴华所给予警告处分，暂停债务融资工具相关业务 6 个月。

(二) 项目成员信息

1. 人员信息

项目人员信息：

	姓名	执业资质	是否从事过 证券服务业	在其他单位 兼职情况	从事证 券业务
--	----	------	----------------	---------------	------------

			务		年限
项目合伙人	闻国胜	注册会计师	是	否	19
签字注册会计师	吕艳艳	注册会计师	是	否	6
质量控制复核人	朱红柱	注册会计师	是	否	12

项目合伙人：闻国胜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1999.5-2001.12	安庆华申会计师事务所	主任会计师
2002.1-2003.12	江苏天华大彭会计师事务所	项目经理
2004.1-2010.2	江苏富华会计师事务所	部门主任
2010.3-至今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江苏分所	合伙人、副所长

签字注册会计师：吕艳艳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2011.5-2012.12	郑州新华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计员
2013.1-2014.7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郑州分所	中级审计员
2014.10-2017.11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南京分所	高级审计员
2017.12-至今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江苏分所	项目经理

质量控制复核人：朱红柱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2008.5-2013.6	江苏天华大彭会计师事务所	高级项目经理
2013.7-2015.9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南京分所	副经理
2015.10-至今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江苏分所	合伙人，部门主任

2. 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质量控制复核人和本期签字会计师最近三年未受（收）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

（三）审计收费情况

根据审计范围和审计工作量，参照有关规定和标准，与会计师事务所根据市场行情协商确定，2020 年度审计费用预计为人民币 70 万元（含内控审计费用），与上一期审计费用相比无变化。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应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能够为公司提供专业审计报务。

因此，我们同意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备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格，在为公司提供 2019 年度审计服务工作中，能够按照独立审计准则实施审计工作，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 2019 年度的相关审计工作。

因此，我们同意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 5 票赞成，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授权公司管理层与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 2020 年度的审计费用。

（四）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无锡宏盛换热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31 日